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ACE MAP HOLDING LIMITED

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2)

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內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該等公告內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呈請之進一步資料、呈請對本公司股份轉讓之潛在影響以及本公司就呈請已採取或將採取之進一步行動。

1. 如該等公告內所載列，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本公司接獲Diamond Wealth之函件，當中陳述其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於百慕達高等法院針對本公司提起清盤呈請(「呈請」)，理據為根據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已發生違約事件以及本公司未能於要求後支付向其發行之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項下應付之款項(即405,850,000港元)。
2. 於本公告日期，據本公司所盡知，呈請之聆訊日期尚未確定。
3. 本公司一直就呈請尋求法律意見以評估本公司的情況及討論必要行動。本公司亦正在與Diamond Wealth進行磋商，並將盡最大努力達成友好和解，包括即時駁回及撤銷呈請。

呈請之潛在影響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 166 條，其規定在由法院作出的清盤中，清盤開始後就公司財產（包括據法權產）作出的任何產權處置，以及任何股份轉讓或公司成員地位的任何變更，除非法院另有命令，否則均屬無效。

因此，董事會謹此提醒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提出呈請後，倘最終根據呈請作出清盤命令，於其後作出的股份轉讓或會在法庭並無根據適用於本公司之法例及規例發出認可令之情況下失效。本公司獲告知一旦呈請被撤銷或駁回，上述規定將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根據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當進行清盤呈請及基於本公司股份轉讓過程中有可能受到的轉讓限制及股份轉讓的不確定性，就任何透過香港結算進行股份轉讓之參與者（「**參與者**」）而言，香港結算可隨時根據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所賦予的權力，就本公司股份臨時暫停向參與者提供其服務，而不作另行通知，當中包括就本公司股份暫停提供實物股票存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就香港結算已接收但尚未登記至「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本公司的股票，香港結算將退回該等股票予相關參與者，並有權從該參與者的中央結算系統賬戶中記減相應證券數量，以抵銷已記存的股份數量。一般而言，上述措施將於清盤呈請已被撤銷、駁回、永久擱置或本公司已從相關法院取得所需的認可令時結束。

本公司就申請有關其股份轉讓之認可令正尋求其法律顧問之法律意見。倘法律顧問告知作出申請，則本公司將申請有關認可令。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投資者有關呈請之任何重大發展。

股份轉讓可能受到限制，原因為將本公司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可能因呈請而暫停。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考慮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關鴻亮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關鴻亮先生（主席）、王錚先生（行政總裁）、李斌先生、穆焱女士、李承寧先生及徐健先生（財務總監）；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松林先生、李柁女士及徐磊先生。